

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 年第 4 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2019 年 10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 月 22 日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运作管理规定”）、《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并非宣传推介材料，所载内容仅供本集合计划客户参考。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或删改，否则将构成侵权。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委托资产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资产的业绩也不构成本委托资产业绩表现的保证。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未经审计。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自2019年10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止。



二、集合计划产品概况

产品名称：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简称：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

产品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计划运作方式：通过筹集委托人资金交由托管人托管，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统一管理和运用，投资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投资品种，并将投资收益按比例分配给委托人。

投资目标：主要挖掘在经济转型背景下的权益类投资机会，把握二级市场定增折价事件驱动投资机会及分级基金折价交易等折价投资机会，做到全市场的资产配置，最大限度地寻求可控下行风险下的稳健回报。

风险收益特征：本计划风险收益特征为高风险高收益，属于积极型证券投资产品，适合向“积极型”及高于“积极型”的投资者推广。

合同生效日、成立日期：2015 年 6 月 24 日

成立规模：134,556,257.72

存续期：不设固定存续期限

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三、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10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1	本期利润	477,588.09
2	本期利润扣减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后的净额	322,955.20
3	加权平均计划份额本期利润	0.1523
4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5,529,893.74
5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7630
6	期末累计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1.7630
7	本期单位净值增长率	9.44%

(二) 集合计划净值表现

累计净值增长率


注: 上图净值数据截止日期为2019年12月31日。



四、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报告

（一）投资经理简介

刘刚：兴证资管权益投资经理

北京大学地球化学和经济学本科双学位，中国科学院化学研究所物理化学博士学位。历任东海证券研究所、兴业证券研究所、友邦保险权益投资部、兴证资管研究员。曾获三次“新财富”基础化工行业第一。

对化工、有色等行业的运周期深入研究，对周期性行业拐点的判断和投资机会的把握有较强能力。

（二）2019年第四季度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1、2019年第四季度行情回顾及运作分析

四季度市场整体呈现震荡向上行情，板块分化较为明显。其中以电子、传媒为代表的TMT板块四季度持续上行，同时新能源、周期板块在四季度中后期也开始逐步走强，但前期表现较好的消费板块表现相对平淡，总体呈震荡走势。

从经济运行角度看，四季度国内经济整体运行有序，地产坚持房住不炒的总基调，基建类行业持续保持较好态势，贸易战对进出口的影响已逐步消化，消费或已成为国内经济发展的重要推动力之一。

操作上，四季度我们总仓位仍然保持较高水平，重点增加了部分估值合理，成长确定性较高的科技和低估值的周期龙头个股，减持了医药等涨幅过高的个股。整体行业配置仍然较为均衡，以周期、科技、消费为主。

本季度未参与股指期货投资。

2、2020年第一季度展望与投资策略

目前看，国内经济下行风险已有较大幅度的释放，通过流动性指导和财政定向投放，在基建托底和消费稳步增长的情况下，未来经济预期不必过于悲观。贸易战可控化的趋势逐步明朗，对市场的边际影响在逐步消除。从长期看，中国经济又好又快的发展仍可能是主旋律，城市化和消费升级趋势仍或延续。

一季度市场预计可能会震荡上行，其中周期和科技板块或将有望相对走强，个股分化或将逐步显现。操作上，我们可能根据实际情况相对乐观的应对市场，行业配置保持总体均衡，适当偏重，在板块中优选长期价值突出的个股。同时消费板块若进入合理估值区间，或将根据实际情况可能逐步加配。

五、集合计划风险控制报告

1、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风险控制报告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独立的合规风控部门，对各项业务风险进行全面的监督、检查和评价。公司专门设有合规风控部，通过系统监控和人工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全面的监督和检查，同时在交易系统中对各类风险指标进行限制，实现交易的事前控制，确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法合规。对日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出现的各类问题，合规风控部及时进行风险提示，提出合规管理与风险管理建议，并督促相关部门及时整改。

经过审慎核查，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管理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规定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本集合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完整、准确、及时。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动态评估集合计划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确保本集合计划运作风险水平与其投资目标相一致。

六、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一) 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分配红利日期	每 10 份集合计划分红 (元)	备注
--------	------------------	----

(二)、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资产组合情况

日期：2019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市值 (元)	占总资产比例 (%)
银行存款及备付金	1,062,173.41	19.05
股票投资	4,512,414.53	80.92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1,983.35	0.04
资产合计	5,576,571.29	100.00

2、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库存数量	证券市值	市值占净值 (%)
000002	万 科 A	13,084.00	421,043.12	7.61
600486	扬农化工	6,000.00	411,780.00	7.45
600519	贵州茅台	300.00	354,900.00	6.42
603986	兆易创新	1,500.00	307,335.00	5.56
600426	华鲁恒升	15,200.00	302,024.00	5.46
600887	伊利股份	9,245.00	286,040.30	5.17
000725	京东方 A	61,200.00	277,848.00	5.02
000651	格力电器	4,200.00	275,436.00	4.98
300750	宁德时代	2,400.00	255,360.00	4.62
600309	万华化学	4,200.00	235,914.00	4.27

3、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 本集合计划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 格力电器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公司董事长董明珠受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出具警示函的处分。

(2)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 没有投资于超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规定范围之外的证券。

七、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期初总份额（份）	期间参与份额（份）	期间退出份额（份）	期末总份额（份）
3,136,289.64	-	-	3,136,289.64

八、重大事项提示

(一) 本报告期内,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涉及托管业务机构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罚。

(二)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对公司运营管理及本集合计划运作产生重大影响的, 与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委托财产、托管业务相关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 本报告期内, 本集合计划未发生合同变更。

(四) 本报告期内, 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原投资经理为匡伟先生, 现因产品管理需要, 匡伟先生自 2019 年 11 月 29 日起, 不再担任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 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现由刘刚先生担任。

(五) 本报告期内, 本集合计划投资策略未发生重大改变。

(六) 本报告期内, 本集合计划未发生自有资金参与或退出。

(七) 本报告期内, 本集合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八) 其他涉及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

九、托管人履职报告

报告期内，本托管人在对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资产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资产净值的计算、份额参与与退出价格计算、以及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计划管理人存在损害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法对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兴证资管玉麒麟 10 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9 年四季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十、备查文件目录

(一)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兴证资管玉麒麟10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2、关于“兴证资管玉麒麟10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成立的公告；
- 3、“兴证资管玉麒麟10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说明书；
- 4、“兴证资管玉麒麟10号大国战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5、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管理人投资主办变更的公告。

(二) 存放地点及查阅方式

文件存放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36号兴业证券大厦9楼

网址：www.ixzzcgl.com

联系人：龚苏平

服务电话：021-38565499

EMAIL：zcgl@xyzq.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证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 月 22日

